2021/8/31 通用委托单

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委托单

带 <mark>*</mark> 为必填项目;报告编号、样品编号、受理人、签单、日期无需填写,递交以后由本中心处理。													08314位流水号
委托单位*		广东集龙	广东集龙产业园有限公司								报		
生产单位		广东联塑	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								告编		
工程名称*		集龙产业	集龙产业楼勒流街道龙眼工业区一期(大良凤翔工业区D-XB-01-01-D-02)								号		
监督登记号				工程编码							委托日期*	2021/08/31	
委托人	<u>姓名</u>	请打印后	请打印后在表格上签名		 □ 见证员 □ 监督员* 				刘永			穗建协培2010080602号	
	电话*	13612445237		◎ 见证单位 ○ 监督单位*				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				
检	检验类别* ○ 委托检验 ● 常规见证检验 ○ 监督见证检验 ○ <u>其他</u>												
<u>样品状态</u> *		○ 正常	◎ 正常 ○ 异常		领取报告方式 <mark>*</mark>			● 上门领取 ○ 邮寄		<u>代码</u> *	2820		
样品信息													
样品名称*	钢丝	:网骨架塑料(聚乙烯)复核管材	样品			品处理* ○ 退样 ○ 不退样				报告份数*	一式3份	
型号/规格			样品数量		批号		批量 工程		工程部位*	工程部位*		样品编号	
DN160			1组						1#、2#、3#楼				
检验体	衣据*	GB/T 32439	9-2015		•								
_{检验项目} * (项目间请用英文逗号隔开,不用加序号。 <u>范例</u>)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lı .
委 托							777 TIE 1				签单		
备注					//		受理人				签单日期		

- 说明:1.委托方在检验项目打"/"确认,保证所提供样品和资料的真实性.
 2.见证员对常规见证检验样品的代表性和取样、送检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.
 - 3.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,对检验数据负责,为委托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.

 - 4.由于场地所限,需退样的,请在送样之日起,40天内办理退样,逾期的由我公司自行处理. 5.本公司地址:广州市南岸路塘前新街6号.电话:020-81826514\81218223\81218775.传真:020-81933467.